

一抓到底 一视同仁 一以贯之

——仙游县“两违”综合治理举措实成效显

“两违”现象是城市规划建设的“拦路虎”、发展稳定的“绊脚石”。近年来，仙游全县上下积极响应省、市号召，秉承“有违必查，露头就打，出土就拆”原则，共同抓、常态抓、时时抓，做到一抓到底、一视同仁、一以贯之，坚决打赢“两违”建房整治攻坚战，取得积极成效，“两违”整治到位率100%。

一抓到底。一是架网络，建机制。为确保“零容忍、零增长”，2017年该县出台了《仙游县防控“两违”网格化管理办法的通知》，利用现代化技术强化日常巡查管控，实行动态巡查、网格管理、治安巡逻等相结合，构建基层国土、规划、村建及村民小组（片区）、网格员包干的大网格化巡查机制，实行网格化片区责任人、村干部、乡镇包村干部和乡镇领导共同参与、包干负责的工作制

度，落实目标责任。二是广宣传，理导向。进一步拓展宣传渠道、创新宣传载体，主动与主流新闻媒体对接，充分利用广告牌、报刊、电视、网络、微博、微信公众号、群众文化活动等载体多形式、多渠道、全方位向社会公众宣传“两违”治理进展和成效。通过新闻媒体有针对性地自行拆除典型予以鼓励，对强制拆除典型进行曝光，营造震慑氛围，形成群众“不敢违、不想违、不能违”的态势和导向。三是力排查，夯基础。该县积极响应全市《关于建立健全“两违”综合治理“三表三档案”的通知》，以各乡镇（街道）为单位，全面开展房屋普查，逐宗登记，逐户落实，逐屋确认，对所有房屋建立“一户一档”，所有“两违”建立“一违一档”，所有住宅审批建立“一审批一档”。

为解决因“两违”界限不清，户数较多，边打边冒”打击成效差问题，2012年12月该县制定出台了《仙游县“两违”综合治理工作方案》，明确2013年1月1日以前“两违”暂时搁置，2013年1月1日以后新增的“两违”发现一处、拆除一处，明确治违目标，确保“零容忍、零增长”。二是堵疏结合，强化整治。完善部门联动机制，推进综合治违，开展集中拆违整治，至目前该县已拆除违建150宗，拆除面积20.62万平方米，完成年度拆违任务的61%。同时为提高土地资源利用效率，该县统筹安排、科学利用，结合农村土地整治过程中的搬迁安置工作，积极植入开展新农村建设，在解决群众建房困难的同时，美化乡村，实现有新房、有新村。三是妥善解决，消化积案。为妥善解决历史遗留问题，该县研究制定违法用地认定标

准及分类处置实施细则，对符合规划的，依据“一户一宅”政策予以补办手续；对不符合规划但没有其他住宅的，签定过渡使用协议，明确征迁时无偿无条件拆除；对符合规划但另有旧房的，由违法用地户选择拆除一处用于土地整治。

一以贯之。持续以落实每月一考评制度为切入点，坚决查处“两违”整治工作中的不作为、乱作为或违法乱纪问题，严肃问责，持之以恒。一是要求乡镇（街道）每月对村（居）进行“两违”治理情况督查考评，量化上报考评数据，乡镇针对考评存在的问题约谈村主干并督促及时整改到位。二是县治违办每月组织对乡镇（街道）进行考评，检查乡镇对村考评的真实性，并进行明查暗访，现场复核“两违”整改情况，对“两违”多发、频发或者治违不力的，严格按照《中共

仙游县委办公室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仙游县2014年“两违”综合治理工作考评方案的通知》和《仙游县违法用地违法建设综合治理工作责任追究实施细则》实施倒查问责。三是县国土资源局派驻纪检组以系统大小会议为载体，不断重申党纪、政纪，咬耳扯袖，常敲警钟，持续提升干部的依法行政、廉洁自律意识。以信访件查处为基点，排查线索，整肃“两违”案件涉及的不作为、乱作为或违法乱纪问题，近年来已先后处理了8人次。以年初“选点督”专项督查为契机，对县本级“两违”考评情况、“两违”构筑物整改情况及非法矿山开采处罚情况进行不定期、不定时专项督查，为国土资源管理秩序规范再上一道“安全锁”、再架一张“防护网”。

仙游县“两违”综合治理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公布2018年第六批10宗“两违”案件

仙游县治违办公布2018年第六批10宗限期拆除的“两违”案件名单(详见下表),占地面积2325平方米,建筑面积2565平方米。这些违法建筑责令改正期限已满,执法部门要求当事人在名单公布之日起七日内自行拆除,逾期未拆除的,执法部门近日将依法予以强制拆除。

序号	违法主体	乡(镇、街)村(居)	详细地址	占地面积(m ²)	建筑面积(m ²)	违建现状(土地性质、结构、层次)
1	郑耀	大济镇龙坂村	龙坂村	54	54	建设用地、地下室、一层
2	李洪清	枫亭镇九社村	枫慈溪旁	110	110	耕地、空心砖、一层
3	蔡元琳	郊尾镇沙溪村	后洋小组	1000	1000	搭盖
4	杨益兵	度尾镇剑山村	桥头	380	480	农用地、铁架工棚、一层
5	罗凤强	社前乡田利村	田利村旧厝组	90	90	林地、1层砖混
6	严宗镇	盖尾镇杉尾村	杉尾村	70	210	建设用地、铁皮搭盖、三层
7	郑剑锋	榜头镇下明社区	7组	180	180	农用地、铁皮房、一层
8	傅庆辉	鲤南镇玉塔村	玉塔村	200	200	未利用地、铁皮搭盖、一层
9	朱明	龙华镇新峰村	新峰村	76	76	搭建附属房
10	林武新	书峰乡四黄村	后镜	165	165	建设用地、土砖结构、二层

荔城区“两违”综合治理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公布2018年第六批8宗“两违”案件

荔城区治违办公布2018年第六批8宗限期拆除的“两违”案件名单(详见下表),占地面积1360平方米,建筑面积1545平方米。这些违法建筑责令改正期限已满,执法部门要求当事人在名单公布之日起七日内自行拆除,逾期未拆除的,执法部门近日将依法予以强制拆除。

序号	违法主体	乡(镇、街)村(居)	详细地址	占地面积(m ²)	建筑面积(m ²)	违建现状(土地性质、结构、层次)
1	莆田市纵横危险品有限公司	西天尾镇溪白村	溪白村	160	160	非耕地、铁棚、一层封顶
2	郑永和	新度镇蒲坂村	燕尾	115	115	宅基地、砖混、一层砌体
3	郑淑红	新度镇蒲坂村	燕尾	110	110	宅基地、砖混、一层砌体
4	刘凤林	北高镇院后村	5组	150	140	耕地、框架、一层
5	黄吓弟	黄石镇井后村	井后	450	450	非耕地、铁棚、一层封顶
6	黄仁华	黄石镇江东村	23组	195	390	非耕地、砖混、二层砌体
7	梅峰包装厂旁楼顶	镇海街道镇海社区	丰美路融辉小区斜对面	100	100	砖混、一层
8	朱秀国	拱辰街道莘郊社区	莘郊第二条路路口	80	80	非耕地、铁棚、第二层加层

涵江区“两违”综合治理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公布2018年第六批8宗“两违”案件

涵江区公布2018年第六批8宗限期拆除的“两违”案件名单(详见下表),占地面积725平方米,建筑面积1135平方米。这些违法建筑责令改正期限已满,执法部门要求当事人在名单公布之日起七日内自行拆除,逾期未拆除的,相关部门近日将依法予以强制拆除。

序号	违法主体	乡(镇、街)村(居)	详细地址	占地面积(m ²)	建筑面积(m ²)	违建现状(土地性质、结构、层次)
1	彭剑华	国欢镇黄霞村	工业街与公园西路交叉口后面	150	300	宅基地、钢结构、二层
2	王玉成	江口镇新墩村	新墩村	180	180	非耕地、铁棚、一层
3	徐力	白沙镇龙西村	龙西村万洲5小组	120	360	农用地、砖混结构、三层
4	王立	梧塘镇漏头村	漏头村	160	160	集体所有、铁棚搭盖(框架)、一层
5	许金美	涵西街道苍林社区	横三路下林小区对面	20	20	非耕地、构筑物、一层
6	蔡文彬	白塘镇镇前村	镇前村孝户	60	60	宅基地、空心砖搭盖、一层
7	程小钦	涵东街道后度社区	后度小区1号楼3002	0	20	国有、搭建、顶层
8	张柏如	三江口镇后郭村	后郭村	35	35	杂地、铁棚、一层

湄洲岛“两违”综合治理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公布2018年第六批2宗“两违”案件

湄洲岛治违办公布2018年第六批2宗限期拆除的“两违”案件名单(详见下表),占地面积161平方米,建筑面积161平方米。这些违法建筑责令改正期限已满,执法部门要求当事人在名单公布之日起七日内自行拆除,逾期未拆除的,执法部门近日将依法予以强制拆除。

序号	违法主体	乡(镇、街)村(居)	详细地址	占地面积(m ²)	建筑面积(m ²)	违建现状(土地性质、结构、层次)
1	张金胜	西亭村	西亭村西亭自然村	55	55	杂地、一层临时搭盖
2	潘玉美	高朱村	高朱村高朱自然村	106	106	杂地、一层临时搭盖

北岸开发区“两违”综合治理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公布2018年第六批5宗“两违”案件

北岸治违办公布2018年第六批5宗限期拆除的“两违”案件名单(详见下表),占地面积519平方米,建筑面积519平方米。这些违法建筑责令改正期限已满,执法部门要求当事人在名单公布之日起七日内自行拆除,逾期未拆除的,执法部门近日将依法予以强制拆除。

序号	违法主体	乡(镇、街)村(居)	详细地址	占地面积(m ²)	建筑面积(m ²)	违建现状(土地性质、结构、层次)
1	港香脚手架有限公司	山亭镇西埔口村	涸头自然村6组	50	50	耕地、铁棚搭盖、一层
2	王世再生建材厂	山亭镇西埔口村	涸头自然村6组	350	350	耕地、铁棚搭盖、一层
3	陈亚函	忠门镇沁头村	16组	30	30	非耕地、空心砖搭盖、一层
4	林宗林	东埔镇东坑村	1组	41	41	耕地、空心砖搭盖、一层
5	林金祥	东埔镇塔林村	3组	48	48	非耕地、空心砖搭盖、一层

城厢区“两违”综合治理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公布2018年第六批8宗“两违”案件

城厢区治违办公布2018年第六批8宗限期拆除的“两违”案件名单(详见下表),占地面积642平方米,建筑面积967平方米。这些违法建筑责令改正期限已满,执法部门要求当事人在名单公布之日起七日内自行拆除,逾期未拆除的,执法部门近日将依法予以强制拆除。

序号	违法主体	乡(镇、街)村(居)	详细地址	占地面积(m ²)	建筑面积(m ²)	违建现状(土地性质、结构、层次)
1	林桂祖	华亭镇湖头村	湖头村	45	45	非耕地、地基、地基圈梁
2	王开堂	灵川镇东进村	东进村	0	150	宅基地、钢结构、顶楼加层
3	蔡国华	东海镇东沙村	东沙村度顶	87	87	非耕地、钢结构、一层
4	陈金春	常太镇岭下村	岭下村	110	110	非耕地、钢结构、一层
5	欧美顺	凤凰山街道月塘社区	月塘南山广化寺后面	150	300	非耕地、砖混、二层
6	林俊	霞林街道棠坡社区	中福雅苑2号楼17层顶楼	0	25	非耕地、钢结构、顶楼加层
7	泗华村土地厝业主	龙桥街道泗华村	泗华村土地厝	100	100	杂地、砖墙、一层
8	莆田易达鞋材厂	华林经济开发区华林园区	华林园区福厦路旁	150	150	工业用地、钢结构、一层

秀屿区“两违”综合治理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公布2018年第六批8宗“两违”案件

秀屿区治违办公布2018年第六批8宗限期拆除的“两违”案件名单(详见下表),占地面积1139平方米,建筑面积1139平方米。这些违法建筑责令改正期限已满,执法部门要求当事人在名单公布之日起七日内自行拆除,逾期未拆除的,执法部门近日将依法予以强制拆除。

序号	违法主体	乡(镇、街)村(居)	详细地址	占地面积(m ²)	建筑面积(m ²)	违建现状(土地性质、结构、层次)
1	卓银珍	东庄镇石前村	石前村	80	80	非耕地、墙体、一层墙体
2	潘爱军	东庄镇石码村	石码村	60	60	非耕地、铁皮房、二层
3	郑金盛	笏石镇来塘村	7组	200	200	杂地、砖混结构、一层
4	郑金山	笏石镇来塘村	7组	180	180	杂地、砖混结构、一层
5	陈洪龙	埭头镇翁厝村	翁厝村	44	44	非耕地、框架、一层
6	朱建仙	东峤镇下房村	下房村3组	160	160	杂地、铁皮房、二层
7	陈国阳	东峤镇湖柄村	湖柄村	135	135	杂地、铁皮房、一层
8	庄吓营	册塘镇前康村	前康村15组	280	280	建设用地、混合砖、一层